

信息披露

B040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5-18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前发布的公告披露了公司诉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的基本情况及进展概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2020年8月15日、2021年3月27日、2024年3月20日、12月12日发布的《公司涉及诉讼及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2、临2020-36、临2021-06、临2024-07、临2024-31）。近日，公司收到法院作出的法律文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基本情况

公司购入并持有被告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鸿控股”）发行的15金鸿债、16中油金鸿MTN001，诉讼本金合计19,009.90万元。因被告未按约兑付构成违约，2018年9月公司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8年12月、2019年3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法院予以确认。因被告未完全履行调解协议，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2020年10月，公司与被告达成和解协议，法院裁定终结执行。2024年2月，因被告逾期未完全履行和解协议，公司再次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4年8月，法院裁定驳回，公司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4年12月，法院裁定因适用问题驳回上诉。

二、诉讼进展情况

2025年6月公司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近日公司收到法院作出的（2025）最高法民申3610号、3612号《受理通知书》，法院已立案审查。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上述案件所涉债权大部分已获清偿，目前抵押物充足，基本覆盖剩余债权，尚无法准确判断案件进展情况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诉讼事项目前对公司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他案件进展情况，积极采取各项措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附件:公司其他诉讼情况统计表

公司披露的其他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70

证券简称:25豫园01

证券简称:25豫园02

证券简称:25豫园03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203,403,90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6.26%。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后，复星投资累计质押股票数量为4,762,282股。

● 公司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09,720,6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1.84%。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质押后，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票1,560,647,282股，质押股份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数的64.76%。

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接到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的告知函，其将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1. 股份被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公司控股股东	20,000,000	1.9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1%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7月23日	
质押股数	1,023,403,904	
质押比例	26.2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包括2025年7月23日的解除质押及2025年7月24日的质押）	4,762,28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3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90%	

2.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情况，具体情况见下文。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释限售股原因)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资金用途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	2.2%	否	2025年7月23日	2027年7月23日	上海大众融资有限公司	2.15%	0.56%	补充流动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3,403,904	11.90%							
合计	1,023,403,904	11.90%							

2.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保障用途的情形。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股)	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释限售股原因)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资金用途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	2.2%	否	2025年7月23日	2027年7月23日	上海大众融资有限公司	2.15%	0.56%	补充流动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3,403,904	11.90%									
合计	1,023,403,904	11.90%									

3. 截至公告披露日，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股)	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释限售股原因)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资金用途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	2.2%	否	2025年7月23日	2027年7月23日	上海大众融资有限公司	2.15%	0.56%	补充流动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3,403,904	11.90%									
合计	1,023,403,904	11.90%									

4.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情况，具体情况见下文。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股)	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释限售股原因)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资金用途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	2.2%	否	2025年7月23日	2027年7月23日	上海大众融资有限公司	2.15%	0.56%	补充流动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3,403,904	11.90%									
合计	1,023,403,904	11.90%									

5. 截至公告披露日，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股)	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释限售股原因)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资金用途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	2.2%	否	2025年7月23日	2027年7月23日	上海大众融资有限公司	2.15%	0.56%	补充流动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3,403,904	11.90%									
合计	1,023,403,904	11.90%									

6.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情况，具体情况见下文。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股)	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释限售股原因)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资金用途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	2.2%	否	2025年7月23日	2027年7月23日	上海大众融资有限公司	2.15%	0.56%	补充流动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3,403,904	11.90%</									